

证券代码：871425

证券简称：富美特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烟台富美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通世南路 7 号东和创新谷 B1 号楼 8 层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其霞女士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605,6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7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60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孙其霞女士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60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监事会主席王桂玲女士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60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根据审计报告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60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及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目标，编制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60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，公司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60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60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于海防、李俊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烟台富美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富美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烟台富美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22日